

龙川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龙川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公布 2023 年房屋市政工程领域发承包 违法行为典型案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加强建筑市场监管，规范建筑市场秩序，维护工程建设各方合法权益，保障工程质量安全，促进我县建筑业高质量发展，以“点人点事点具体”标准，以案释法、以案示警，为实现曝光一批、震慑一片营造整治声势。现将近年来查处的 1 起发承包违法行为典型案例公布如下：

案情简介：2022 年 7 月，经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 2022 年度房屋市政工程在建项目建筑市场专项检查中发现，龙川县碧桂园·上城(1、2、6 号楼及综合楼、幼儿园)建设项目总承包单位(广东善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)存在将劳务工程分包给无资质单位(东莞市明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、东莞善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、东莞市卓铭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、东莞市启山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)施工，经龙川县住建局及我局调查核实，施工总承包单位广东善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违法分包行为属实。

处罚情况:广东善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第二十九条第三款、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三款的规定。2022年12月,我局根据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和第七十三条的规定,对施工单位广东善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作出责令改正,处人民币 34629 元罚款的行政处罚。对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张某处人民币 1905 元罚款的行政处罚。

龙川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3年11月8日

